

觀塘區議會屬下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的主席報告

下列報告簡載觀塘區議會屬下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於上次區議會會議後舉行會議的主要議項：

<u>委員會</u>	<u>會議日期</u>	<u>附件</u>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	13.7.2010	附件一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地區工程專責小組	15.7.2010 (聯合會議)	附件二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20.7.2010	附件三
房屋事務委員會	22.7.2010	附件四
社會服務委員會	27.7.2010	附件五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29.7.2010	附件六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3.8.2010	附件七

2. 如有需要，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的主席可於會上就有關報告作出補充及回答議員的詢問。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
主席就 2010 年 7 月 13 日
第 18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觀塘區舉辦的定期免費文娛節目及地區文化藝術活動匯報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並且通過文件內 2011/12 年度與地區團體合辦地區免費文娛節目的安排及分配模式的建議。

觀塘各分區委員會 2010/2011 年度撥款申請

i. 觀塘中分區委員會

2.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ii. 秀茂坪分區委員會

3.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iii. 藍田分區委員會

4.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iv. 觀塘南分區委員會

5.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2010/2011 年度觀塘健康城市督導委員會撥款申請

6.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觀塘區田徑比賽－競技遊戲接力邀請賽

7. 主席報告接獲觀塘體育促進會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派出代表隊，參加觀塘區田徑比賽的競技遊戲接力邀請賽。有關活動將於 2010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10 時 30 分在九龍灣運動場舉行，主席呼籲委員踴躍參加。
8. 委員通過由姚柏良議員擔任代表隊的隊長。
9. 秘書處已於會後發信邀請觀塘區議會全體議員及增選委員參加是項活動。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陳國華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及
地區工程專責小組
主席就 2010 年 7 月 15 日
聯合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觀塘市中心重建過渡期小販市集重置安排

市區重建局代表簡報，委員會通過觀塘道及康寧道交界花圃改建為臨時小販市集的建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0 年 4 月份至 5 月份在觀塘區內設施管理的匯報

2. 委員支持把九龍灣公園真草足球場改建為仿真草足球場，以有效增加可供市民租用的節數，也可減少保養真草所需的人手和資源。

地區小型工程新建議項目

3. 委員會通過六項由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主導工程，及一項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主導的地區小型工程新建議項目。

地區小型工程已通過項目

4. 委員在會議上查詢多項工程的進度。民政事務總署代表表示日後如遇上工程進度的變化，會通知區議會，再由區議會通知各委員。

檢討地區小型工程計劃

5. 現時由康文署負責的工程開支須經由每兩個月舉行一次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工程才能展開。在這制度下，一些較緊急的工程進度會被延誤。民政處代表認為區議會在每一年度，預先撥出若干款項給康文署，以作常規及緊急維修小型工程之用的做法可行，但撥款的金額和運用款項的原則仍有待商討。

其他事項

6. 社區中心/社區會堂管理工作小組租用政策檢討報告：

- 6.1 社區中心/會堂的禮堂接受所有類型團體的租用申請，原則是所舉辦的活動不會破壞禮堂的地板。
- 6.2 民政處日後不會再逐一致電已遞交申請的團體，通知他們抽籤的結果。有關團體可前往八個社區會堂查看張貼在告示板上的抽籤結果。
- 6.3 民政處會要求免費使用設施的團體每年遞交一次文件，證明屬於《稅務條例》第 88 條所指的慈善機構，以杜絕一些已搬離觀塘區或改變了營運性質的團體租用本區的社區中心/會堂。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潘進源
地區工程專責小組主席馮錦照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主席就 2010 年 7 月 20 日
第 18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骨灰龕政策檢討公眾諮詢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梁卓偉教授及其他部門代表向委員介紹骨灰龕政策及諮詢委員意見。經討論後，主席總結委員普遍同意政府規管私人骨灰龕設施及興建新骨灰龕設施，並希望局方考慮委員提出的技術上問題及建議。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在觀塘區推行“都市綠洲”計劃事宜

2.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代表向委員介紹有關事宜，並回應委員就提出的意見及查詢。

**食物環境衛生署二零一零年觀塘區滅蚊運動(第三期)及
食物環境衛生署二零一零年觀塘區深化期滅鼠運動**

3. 食物環境衛生署代表向委員介紹有關事宜，並回應委員就提出的意見及查詢。

香港的廚餘廢物管理

4. 環保署代表向委員介紹有關事宜，並回應委員就提出的意見及查詢。主席表示委員會舉辦的講座曾介紹環保署的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並建議委員可代表所屬樓宇申請有關基金。

地區小型工程新建議

5. 委員通過五項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主導及六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主導的新工程建議，詳情如下：

主導部門	工程地點	工程項目
民政處	翠屏道翠楣樓巴士總站旁行人路	加設有蓋座椅
民政處	藍田洋紫荊紀念徑	設置命名及紀念牌匾
民政處	定富街往牛頭角樓梯	設置指示牌 (修訂)
民政處	全觀塘區	重漆壁畫 (修訂)
民政處	牛頭角道裕民中心	重漆花盤 (修訂)
民政處	連德道晨運徑旁的行人徑	改善晨運徑 (修訂)
康文署	偉業街及偉樂街交界政府空地	建設臨時小型真草足球場 (修訂)

翻新和重漆觀塘區壁畫

6. 民政處代表報告有關翻新壁畫的詳情將於會議後舉行的防治疫症工作會議討論，處方將就翻新壁畫一事諮詢議員及分區委員的意見。委員備悉有關事宜。

有關綠化總綱圖承辦商更換區議會花盆事宜

7. 民政處代表報告，綠化總綱圖的承辦商表示希望移走委員會在平田邨的部分花盆，以進行改善工程，他們將於工程完成後在附近地方放置相似的花盆。該承辦商已透過處方諮詢當區議員的意見，並得到支持。經討論後，委員通過接受承辦商的安排。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主席劉定安

房屋事務委員會
主席就 2010 年 7 月 22 日
第 18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房屋署觀塘區工程進展報告

委員表示鯉魚門第三期出租公屋的位置十分接近民居，擔心工程進行期間的噪音及灰塵會對附近的居民構成影響，期望署方關注有關問題，以及考慮是否有必要興建鯉魚門第三期出租公屋。委員並請署方加快油塘第四期三角位休憩用地的工程進度，以配合居民的需要。主席對油塘第四期三角位休憩用地的工程延誤表示不滿，並促請房屋署向相關同事反映委員的意見，加強監督各項工程的進度，盡快開放該休憩用地予居民使用。

其他事項

(I) 參觀彩德邨及彩福邨

2. 委員通過參觀彩德邨及彩福邨的建議，並由高級房屋事務經理林錦鴻先生協助安排有關參觀活動，林先生稍後會與秘書處落實參觀時間，預計參觀活動將在 2010 年 8 月份舉行。

(II) 有關房署東九龍區域架構事宜

3.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林錦鴻先生介紹呈桌的架構圖。委員要求林先生在有關架構圖同時加入負責工程人員的聯絡電話、傳真號碼及電郵地址。林先生稍後會透過秘書處將修訂的架構圖發送給委員參閱。

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柯創盛

社會服務委員會
主席就 2010 年 7 月 27 日
第 18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撥款申請

委員會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活動項目	撥款(元)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協調委員會 和觀塘區推廣義工服務協調委員會 “快樂家庭在觀塘”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146,860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安老服務協調委員會 2010-11 年度地區聯合活動 “腦有記”- 關懷老年痴呆症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105,020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康復服務協調委員會 2010-11 年度地區聯合活動 “同一天空下·無障礙”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91,632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青少年服務地方委員會 2010-11 年度聯合活動計劃 “觀 TEEN 夢飛揚”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139,580
“給孩子們—公民意識”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212,475
2010/11 年度“給孩子們—創造傳奇” 活動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34,912

“婦女自強運動”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105,340
------------------	---------

其他事項

成立“敬老粵劇”、“寒冬送暖結伴行”及“同一個夢想”籌備工作會議

2. 委員通過成立上述三個籌備工作會議，並同意由秘書處稍後發信邀請委員加入上述籌備工作會議。

“優質管理 誠信專業”觀塘區樓宇管理倡廉活動報告事項

3. 廉政公署周文詠女士報告，“優質管理 誠信專業”觀塘區樓宇管理倡廉活動下的“社區參與計劃”，將邀請區內屋苑、大廈、地區團體及居民組織，與廉政公署合作向居民推廣“誠信樓宇管理”的訊息。機構/屋苑可透過舉辦倡廉展覽、張貼宣傳海報、向署方借用攤位遊戲等途徑向居民推廣訊息。廉政公署亦會向機構/屋苑提供多方面的協助，例如提供展覽板及背板、借出遊戲攤位、製作漫畫冊連便條紙、問答遊戲表格和紀念品，以供機構/屋苑宣傳活動及派發給居民。署方並會提供資料，讓機構/屋苑刊登於網頁和刊物上。她呼籲委員積極向熟悉的機構/屋苑推廣活動。

推動地區婦女發展事宜

4. 有委員提議將“推動地區婦女發展專責小組”獨立於社區融和工作計劃小組。

5. 民政處李賢斌先生補充，為免區議會架構過於複雜，不適宜成立過多小組，建議於社區融和工作計劃小組屬下成立“提高婦女地位工作會議”，並由秘書處稍後發信邀請委員加入。

(會後補註：秘書處參考其他地區相關的記錄和檔案後，將“提高婦女地位工作會議”重新定名為“婦女事務工作會議”。)

社會服務委員會主席葉興國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主席就 2010 年 7 月 29 日
第 18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觀塘市中心重建項目道路封閉及過渡期間交通、運輸安排

市區重建局代表介紹有關事宜，並回應委員就有關事宜提出的查詢及意見。主席總結，分流及搬遷巴士總站的方案均得到委員支持，希望局方再詳細研究有關方案，並於稍後再向委員陳述利弊。另外，主席表示現時的科技已可實現巴士分段收費，希望運輸署考慮恢復實施巴士分段收費。

爭取專線小巴來往本區至觀塘碼頭建議

2. 委員介紹有關事宜，並就有關事宜向運輸署提出查詢及意見。主席總結，希望運輸署研究各項建議的可行性。

印製“觀塘區交通網絡指南”及加印“觀塘區交通發展報告”

3. 委員通過撥款 75,500 元以印製“觀塘區交通發展研究報告”和“觀塘區交通網絡指南”及向財務及行政委員會申請額外撥款 15,500 元。

有關藍田區停車場電單車泊位事宜

4. 秘書及房屋署代表報告有關事宜。主席總結，隨着本港經濟下滑，出現了私家車用戶減少而電單車用戶增加的情況，因此私家車及電單車的車位比例有需要予以調整，希望有關部門能夠跟進。另外，委員亦同意致函領匯，查詢上述申請的詳情。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范偉光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主席就 2010 年 8 月 3 日
第 18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觀塘區議會宣傳工作計劃

秘書介紹文件。經討論後，委員通過：

- (a) 委任宣傳工作計劃小組，統籌印製月曆、記事簿、揮春及利是封等，派發給觀塘區內居民；
- (b) 撥款 575,000 元予上述工作小組，作為是項活動的經費；及
- (c) 由觀塘民政事務處人員推行有關計劃。

地區小型工程竣工紀念活動

2. 秘書介紹文件。經討論後，委員通過額外撥款 50,000 元，以便民政事務處人員推行兩項地區小型工程竣工紀念活動。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研究觀塘海濱花園發展建議及印製報告－
額外撥款申請建議**

3. 秘書介紹文件。委員通過額外撥款 48,500 元，以便秘書處人員推行“研究觀塘海濱花園發展建議”及印製報告。

2010/11 年度觀塘區議會財政報告

4. 秘書介紹文件。經討論後，委員：(a)備悉本年度的財政狀況；(b)通過把‘多元化活動’的 500,000 元餘款轉撥予資助觀塘節綜合活動之用；及(c)通過將原來文康體會已批准資助觀塘節綜合活動的 1,840,000 元，減少 500,000 元至 1,340,000 元，並將有關的 500,000

元，撥予補貼各委員會不敷的款項，其餘不敷的款項將會在 2010/11 財政年度底向總署申請補充撥款。

其他事項

(A) 印製“觀塘區交通網絡指南”及加印“觀塘區交通發展報告”
額外撥款申請建議

5. 觀塘區議會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文件第 13/2010 號於會上提交，秘書介紹文件。經討論後，委員通過額外撥款 15,500 元，以便秘書處人員印製“觀塘區交通網絡指南”及加印“觀塘區交通發展報告”。

(B) 參觀

6. 環保署建議觀塘區全體區議員參觀位於小鴉洲(大嶼山以南)的低放射性廢物貯存中心，日期在 9 月 27 至 30 日的一個早上。

7. 經討論後，委員原則上同意於 9 月 29 日(星期三)早上參觀該中心。秘書處將會發信給區議會全體議員，詢問是否有興趣參加是項活動；交通安排等細節會稍後公布。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主席梁芙詠